

在中西區加強推廣港區國安法

教育局的回覆：

《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教育局於 2021 年及 2023 年向學校發出詳細的行政和教育指引，要求學校按校本情況及需要，在不同工作範疇，包括學校行政、人事管理及教職員培訓、學與教、學生訓輔及支援，及家校合作等，制定適當措施，全面落實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工作。

教育局以「多重進路、互相配合」方式，採取多元化及具體的措施，包括提供課程指引、製作學與教資源、為教師提供培訓，以及為學生舉辦全方位學習活動（包括師生內地交流及資助「姊妹學校」的活動）等，全面支援學校以全校參與方式在課堂內外全面及有系統地規劃和推行國民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就此，中西區學校根據「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就重要日子規劃適切的學與教活動，以凝聚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例如有學校舉辦四節國民教育認知課程，課程內容配合四大重點日子：10 月 1 日（國慶）、12 月 4 日（國家憲法日）、4 月 5 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和 7 月 1 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讓學生認識和了解其背景、內容和意義。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四年十月